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红桥加油站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3月10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在宜宾市江安县红桥镇红桥加油站办公室组织召开了《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红桥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保法律、法规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情况及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的汇报，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建设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红桥加油站项目；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

建设地点：宜宾市江安县红桥镇

建设性质：新建；

占地面积：1422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120万元；

建设规模：总容积 60m³，总储存能力 50m³（柴油折半计），项目年销售 92# 汽油 730t，年销售柴油 365t；

建设内容：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与生活设施及环保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在 2015 年 11 月 25 日取得经宜宾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确认的《中国石油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关于吊黄楼和南岸、李庄等加油站原建设项目立项文件遗失的情况汇报》；2016 年 6 月，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受委托编制完成了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红桥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宜宾市江安县环保局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以（江环建[2016]98 号文）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红桥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于 2019 年 4 月开始建设，并在 2019 年 6 月投入使用。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2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红桥加油站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环评设计建设 3 台单油品单枪自吸泵加油机，实际建设 3 台双枪潜油泵加油机；环评设计建设容积为 25m³ 的储油罐 3 个（其中柴油罐 2 个，汽油罐 1 个），实际建设容积为 20m³ 的储油罐 3 个（其中柴油罐 1 个，汽油罐 2 个），总储存能力不变，并按批复要求将储油罐全部更换为双层罐。项目产能未发生改变，故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如下：

（一）废水

本项目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排至站外。生活污水经站内预处理池收集处理后，作为农肥施用于周边农地。

（二）废气

本项目通过密闭油气回收系统对加油站卸油、储油和加油时挥发的有机废气进行回收，加强运营期间的管理工作以及工作人员的操作培训等措施，减少跑冒滴漏，减小有机废气对外环境的影响；柴油发电机使用 0#柴油作为燃料，0#柴油属清洁能源，其燃油产生的废气污染物量较少，且发电机使用频率较低，通过严格控制操作，燃烧废气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三）噪声

营运期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加强

外来车辆管理，设置减速、严禁鸣笛等标牌等措施降噪。

（四）固废

本项目生活垃圾与定期清掏的预处理池污泥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油罐清洗废液交由清洗单位回收处置；隔油池油污、废河沙、粘油废物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定期交由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四、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2、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所测1#、3#、4#点位的昼间和夜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排放标准，2#点位的昼间和夜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4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3、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与定期清掏的预处理池污泥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油罐清洗废液交由清洗单位回收处置；隔油池油污、废河沙、粘油废物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定期交由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五、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服务工作中，对环保设施定期检查、维护，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公众意见调查表明，100%的调查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红桥加油站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自主验收。

七、后续事项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制定年度环境监测计划并实施。
- 3、重视厂区卫生清洁，加强对生活垃圾、危险废弃物的收集和管理；

4、加强对产噪设备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确保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成员签到：

刘德江 *刘德江* *刘德江*
付锐 *付锐* *付锐* *付锐*
张峻 *张峻* *张峻* *张峻*

2020年3月10日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红桥加油站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保护验收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备注	签名
组长	付锐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	环保岗	18283124604	建设单位	付锐
	朱海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	综合管理岗	17711585828	建设单位	朱海
组员	刘德应	成都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550239525	专家	刘德应
	尹建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教高	13881922303	专家	尹建
	李磊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5198035505	验收监测单位	李磊
	张峻铭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职员	18181329839	验收监测单位	张峻铭

2020年3月10日